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董事叶绍东先生、独立董事徐沛先生、独立董事罗伟豪先生和独立董事蔡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蓝继晓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蓝继晓先生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2、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025年，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独立董事徐沛先生、蔡强先生、罗伟豪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无重大差异。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7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因本议案与全体董事利益相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具体情况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并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202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体系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2026 年度审计总费用为 100 万元，其中年度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费用 2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聘任颜梦洁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蓝继晓先生全权

负责签署与银行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审议《关于拟出售公司闲置物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盘活闲置资产，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出售闲置物业，本次拟出售的闲置物业为公司合法持有的非经营性闲置资产，具体包括 5 处住宅房产及 1 个停车位。

《关于拟出售公司闲置物业的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8 日